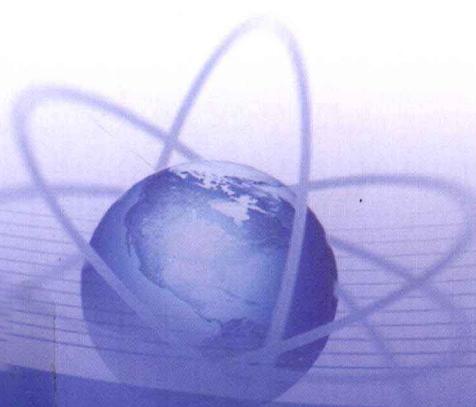


# 小企业会计实务

---

主 编：侯克兴 肖永军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企业会计实务/侯克兴, 肖永军主编.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2. 4  
ISBN 978-7-5601-8265-0

I. ①小… II. ①侯…②肖… III. ①中小企业—会  
计制度—中国 IV. ①F279. 2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65449 号

书 名：小企业会计实务  
作 者：侯克兴 肖永军 主编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李伟华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174×250 毫米 1/16  
印张：18.125 字数：410 千字  
ISBN 978-7-5601-8265-0

封面设计：王国晶  
吉林省机关印刷厂 印刷  
2012 年 4 月 第 1 版  
2012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定价：35. 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长春市明德路 501 号 邮编：130021  
发行部电话：0431-89580026/28/29  
网址：<http://www.jlup.com.cn>  
E-mail：[jlup@mail.jlu.edu.cn](mailto:jlup@mail.jlu.edu.cn)

## 序

会计工作是财政经济工作的重要基础，会计制度是财经制度的基础制度。加强会计标准体系建设对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进步具有重要意义。我国2006年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实现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实质性趋同。2011年10月又发布了《小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它不仅完善了我国会计标准体系，也是我国小企业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的又一重要举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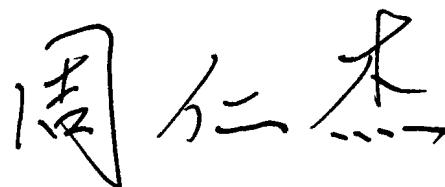
小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主要特点是，既以国际趋同为方向，又立足我国小企业发展实际，是在借鉴了《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简化处理的核心理念基础上，充分考虑我国小企业规模小、业务简单、会计基础较为薄弱等实际情况而制定的；既保持了自身体系完整，又与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有序衔接，规范了小企业通常发生的经营交易或事项的会计处理原则，为小企业处理会计实务问题提供了具体而统一的标准；最大限度地简化了小企业的会计处理，消除了小企业会计与税法的差异，既满足了税收征管的信息需要，又有助于银行贷款决策；在规范范围上涵盖了农林牧渔业、工业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等各个行业。

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发布实施对促进小企业发展具有重大作用，为小企业提供了更科学、更统一的会计标准，增强了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透明度；有利于引导和支持小企业加强基础管理，强化风险管理，完善治理结构，推进管理创新；有利于小企业建章建制，提高核算水平，提高企业信誉度，促进小企业税负公平，改善小企业的税收和融资环境；小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促进小企业健康发展是我国长期坚持的重要方针，是保持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是关系民生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战略任务。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发布实施，有利于落实国家扶持小企业发展的法规政策，有利于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提升政府驾驭市场经济的水平，是提高执

政能力、维护社会公平与效率的具体体现和重要基础保障。

我省中小企业众多，分布广泛，基础薄弱。落实各项财税金融政策，全力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国家要求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全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我们既要充分认识实施的必要性和迫切性，也要意识到工作的繁重性和复杂性。要加强组织领导、宣传培训、政策协调、检查监督、信息交流等工作，确保小企业会计准则贯彻实施组织到位、思想到位、措施到位、监管到位、服务到位，使小企业会计准则真正成为小企业发展的助推器。

贯彻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学习培训至关重要。为了帮助广大小企业负责人、财务会计及相关工作人员在较短的时间内学习掌握小企业会计准则，迅速提高实务操作能力，我厅组织专家教授编写了《小企业会计实务》一书。该书紧密与小企业各类具体工作和业务相结合，充分引用小企业会计工作中大量业务案例及其小企业会计处理方法，有利于解决实际问题，对广大会计工作者学习和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在此，对参与本书编写的各位专家教授表示衷心的感谢。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周仁杰",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周, 仁, 杰.

2012 年 4 月 10 日

# 《小企业会计实务》编委会

主 编：侯克兴 肖永军

编 委：常凤春 王丙全 王爱群 张秀珍

李国茹 王彦卓 荆 波 史玉凤

谷秀云

# 目 录

<b>第一章 总 论 .....</b>	(1)
第一节 会计概念及会计规范 .....	(1)
第二节 会计目标、会计假设、会计基础 .....	(4)
第三节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	(8)
第四节 会计要素及其确认和计量 .....	(11)
<b>第二章 货币资金、应收及预付款项 .....</b>	(20)
第一节 货币资金 .....	(20)
第二节 应收及预付款项 .....	(32)
第三节 坏账及其核算 .....	(41)
第四节 应收债权的出售和融资 .....	(43)
<b>第三章 存 货 .....</b>	(46)
第一节 存货概述 .....	(46)
第二节 按实际成本计价的材料核算 .....	(49)
第三节 按计划成本计价的材料核算 .....	(57)
第四节 周转材料的核算 .....	(62)
第五节 委托加工物资的核算 .....	(65)
第六节 库存商品的核算 .....	(66)
第七节 存货清查的核算 .....	(67)
<b>第四章 对外投资 .....</b>	(70)
第一节 投资概述 .....	(70)
第二节 短期投资 .....	(71)
第三节 长期债券投资 .....	(74)
第四节 长期股权投资 .....	(81)
<b>第五章 固定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b>	(91)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	(91)
第二节 固定资产取得的核算 .....	(93)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 .....	(98)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	(102)
第五节 固定资产处置 .....	(105)
第六节 固定资产清查的核算 .....	(107)
第七节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核算 .....	(107)
<b>第六章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b>	(110)
第一节 无形资产概述 .....	(110)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	(114)

第三节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	(118)
第四节	无形资产的处置 .....	(120)
第五节	其他资产的核算 .....	(121)
<b>第七章</b>	<b>负债 .....</b>	<b>(123)</b>
第一节	流动负债 .....	(123)
第二节	非流动负债 .....	(140)
<b>第八章</b>	<b>所有者权益 .....</b>	<b>(143)</b>
第一节	实收资本 .....	(143)
第二节	资本公积 .....	(145)
第三节	盈余公积 .....	(146)
第四节	未分配利润 .....	(147)
<b>第九章</b>	<b>收入和费用 .....</b>	<b>(149)</b>
第一节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	(149)
第二节	收入的核算 .....	(152)
第三节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60)
第四节	费用的核算 .....	(162)
<b>第十章</b>	<b>利润及利润分配 .....</b>	<b>(167)</b>
第一节	利润的构成及税后利润的分配 .....	(167)
第二节	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	(169)
<b>第十一章</b>	<b>外币业务 .....</b>	<b>(174)</b>
第一节	外币会计的概述 .....	(174)
第二节	外币交易会计 .....	(179)
第三节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	(187)
<b>第十二章</b>	<b>财务报表 .....</b>	<b>(192)</b>
第一节	财务报表概述 .....	(192)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	(193)
第三节	利润表 .....	(202)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	(206)
第五节	财务报表附注 .....	(216)
<b>第十三章</b>	<b>成本核算 .....</b>	<b>(225)</b>
第一节	成本核算的概述 .....	(225)
第二节	要素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	(227)
第三节	辅助生产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	(229)
第四节	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	(231)
第五节	生产费用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的分配 .....	(234)
第六节	产品成本计算方法 .....	(237)
<b>第十四章</b>	<b>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 .....</b>	<b>(244)</b>
第一节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发布背景 .....	(244)
第二节	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构成、实施时间及范围 .....	(244)
第三节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施行意义 .....	(245)

第四节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内容梗概	(247)
<b>第十五章</b>	<b>会计基础工作规范</b>	(254)
第一节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总论	(254)
第二节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256)
第三节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	(258)
第四节	会计工作交接	(259)
第五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规范	(261)
第六节	会计监督的基本规范	(268)
后记		(281)

# 第一章 总 论

## 第一节 会计概念及会计规范

### 一、会计概念

会计是企业会计的一个分支，与管理会计同为企业会计的两大分支。因其沿用传统的会计模式，故称“传统会计”；因其侧重于满足企业外部有关方面的决策需要，向外提供财务报告，故也称“对外报告会计”。

会计是现代企业的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通过一系列会计程序，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并积极参与经营管理决策，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服务于市场经济的健康有序发展。具体来说，会计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作用，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会计有助于提供对决策有用的信息，提高企业透明度，规范企业行为。企业会计通过其反映职能，提供有关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方面的信息，尤其是高质量的会计信息，是包括投资者和债权人在内的各方面进行决策的依据。比如，对作为企业所有者的投资者来说，他们为了选择投资对象、衡量投资风险、作出投资决策，不仅需要了解企业包括毛利率、总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内的盈利能力和发展趋势方面的信息，也需要了解有关企业经营情况方面的信息及其所处行业信息；对作为债权人的银行来说，他们为了选择贷款对象、衡量贷款风险、作出贷款决策，不仅需要了解小企业包括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等指标在内的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也需要了解企业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在同行业所处的地位；对于作为社会经济管理者的政府部门来说，他们为了制定经济政策、进行宏观调控、配置社会资源，需要从总体上掌握企业的资产负债结构、损益状况和现金流转情况，从宏观上把握经济运行状况和发展变化趋势。所有这一切，都需要会计提供有助于他们进行决策的信息，通过提高会计信息透明度来规范企业会计行为。

第二，会计有助于考核企业领导人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企业接受了包括国家在内的所有投资者和债权人的投资，就有责任按照其预定的发展目标和要求，合理利用资源，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接受考核和评价。会计信息有助于评价企业的业绩，有助于考核企业领导人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比如。对于作为企业所有者的投资者来说，他们为了了解企业当前年度的经营活动成果和资产保值、增值情况，需要将利润表中的净利润与上年度进行对比，以反映企业的盈利发展趋势，需要将其与同行业进行对比，以反映企业在与同行业竞争时所处的位置，从而考核企业领导人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

### 二、企业会计准则

会计准则是财务会计工作的技术规范。会计准则是由政府部门或政府授权机构或民间机构所提供，为企业所选择，为独立的或非独立的会计机构所遵循，对财务会计

程序和方法进行约定的规范。会计准则是会计信息规范化的前提。

理论界对会计准则的性质有多种不同的理解：从会计准则形成和实际运用看，会计准则是一种行为规范；从会计准则的经济后果看，会计准则是一种分配标准；从公司治理角度看，会计准则是保证决策科学与权力制衡的治理机制；从产权经济学角度看，会计准则是产权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

### （一）会计准则的制定

#### 1. 政府机构制定的会计准则

会计准则是纯公共产品，由于公共产品具有消费上的免费搭车问题，企业不会（或没动力和没能力）对会计准则进行研究。会计准则制定涉及相关各方利益协调，如果由非政府组织承担，协调各方利益工作量将会很大。我国会计准则由政府制定，不仅使会计准则制定成本降低，而且权威性强。在我国，会计准则是会计法的组成部分，有利于贯彻实施。

从世界各国看，许多国家政府都掌握着规范会计信息的会计准则的最终控制权。即使在美国，其会计准则虽然由民间机构制定和推行，但却由政府机构证券交易委员会行使最终否决权。

#### 2. 民间机构制定的会计准则

世界上会计准则并非全由国家或政府来完成，由民间机构制定的国家也不少，如美国、英国、荷兰、日本等。由非营利的民间机构来制定会计准则，是希望会计准则在制定过程中免受政治或商业利益的影响。在美国由民间机构来制定会计准则还有以下两个原因：一是，美国竞争性市场经济的本质（不强调政府的干预）决定了美国自我管理为基础的会计管理体制，政府不直接领导和管理企业的会计人员，不直接指定会计规范，会计职业团体实行自律，由民间机构来制定会计规范。二是，由于美国股份公司的主导地位，证券市场十分发达，证券市场的稳定和发展极大地影响了美国经济的发展。市场竞争首先是资源（或资本）竞争，这就需要会计准则为资本市场服务，为投资者提供可靠的会计资料，以便他们做出有效的投资决策。而由民间机构来制定会计准则，会较少考虑国家宏观调控、税收因素，会计信息更加全面、可靠和透明，使会计信息主要为投资者和债权人服务。

#### 3. 国际会计准则的制定

国际会计准则（现称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由于其特殊性，不可能由某一国制定，也不可能由官方制定，否则会过多涉及主权等问题，因而，国际会计准则必然为民间机构如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C，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前身）制定。

IASC 是由澳大利亚、加拿大及法、德、日、英、美等国的会计职业团体于 1973 年发起成立的，中国于 1998 年 5 月正式加入 IASC。到 2000 年，IASC 已拥有 104 个国家和地区成员以及 143 个会计职业组织，并颁布了 41 项国际会计准则（其中仍然有效的 36 项）和 24 项解释公告。

### （二）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作为标准的企业会计准则，其核心是通过规范企业财务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内容，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我国多年来一直重视会计准则的建设，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会计制度不断改革创新，从改革开放初期为了吸引外资而建立的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制度，到后来为了适

应股份制改革而建立的股份制企业会计制度，再到后来建立的不分行业、不分所有制的统一的会计制度，即《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小企业会计制度》，适应了我国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

1992年我国发布了第一项会计准则，即《企业会计准则》，之后又先后发布了包括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现金流量表、非货币性交易、投资、收入、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借款费用、债务重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中期财务报告等在内的16项具体准则。

为适应我国市场经济发展和经济全球化的需要，按照立足国情、国际趋同、涵盖广泛、独立实施的原则，财政部对上述准则作了系统性的修改，并制定了一系列新的准则，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了包括《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下简称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在内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2006年10月30日，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从而实现了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实质性趋同。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由基本准则、具体准则、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和解释等组成。其中，基本准则在整个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扮演着概念框架的角色，起着统驭作用；具体准则是在基本准则的基础上，对具体交易或者事项的会计处理进行规范；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是对具体准则的一些重点难点问题做出的操作性规定；解释是随着企业会计准则的贯彻实施，就实务中遇到的实施问题而对准则做出的具体解释，2007年11月16日和2008年8月7日财政部已分别印发了第1号和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为了规范小企业确认、计量和报告行为，促进小企业可持续发展，发挥小企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其他有关法律和法规，财政部于2011年4月27日发布了《小企业会计准则》，并于2013年1月1日起在小企业范围内实行，鼓励小企业提前执行。

在我国现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基本准则类似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和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的《财务会计概念公告》，它规范了包括财务报告目标、会计基本假设、会计信息质量要求、会计要素的定义及其确认、计量原则、财务报告等在内的基本问题，是会计准则制定的出发点，是制定具体准则的基础。其作用主要表现为两个方面：

一是为统驭具体准则制定的。随着我国经济迅速发展，会计实务问题层出不穷，会计准则需要规范的内容日益增多，体系日趋庞杂。在这样的背景下，为了确保各项准则的制定建立在统一的理念基础之上，基本准则就需要在其中发挥核心作用。我国会计基本准则规范了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等一般要求，是准则的准则，可以确保各具体准则的内在一致性。为此，我国会计基本准则第三条明确规定，“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具体准则的制定应当遵循本准则（即基本准则）”。在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建设中，各项具体准则也都严格按照基本准则的要求加以制定和完善，并且在各具体准则的第一条中作了明确规定。

二是为会计实务中出现的、具体准则尚未规范的新问题提供会计处理依据。在会计实务中，由于经济交易事项的不断发展、创新，具体准则的制定有时会出现滞后的情况，会出现一些在具体准则中尚未规范但又急需处理的新的交易或者事项，这时，企业不仅应当对这些新的交易或者事项及时进行会计处理，而且在处理时应当严格遵

循基本准则的要求，尤其是基本准则关于会计要素的定义及其确认与计量等方面的规定。因此，基本准则不仅是具体准则的制定依据，也是会计实务中出现的、具体准则尚未做出规范的新问题的会计处理依据，从而确保了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对所有会计实务问题的规范作用。

## 第二节 会计目标、会计假设、会计基础

会计目标与会计假设是财务会计理论研究的基本范畴，也是财务会计准则必须解决的一个基本问题。会计目标是财务会计工作总的目的性要求，它是会计职能的具体化，也经常被作为会计理论研究的逻辑起点。

### 一、会计目标

会计目标又称“会计报告目标”。它是指会计是为哪些人提供哪些会计信息，以及满足会计报表使用者的哪些需要。因此，会计目标是建立会计实务和会计理论的基础，是会计理论基本结构的最高层次。

我国基本准则第一次明确了财务报告的目标，我国企业财务报告的目标是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履行情况，有助于财务报告使用者做出经济决策。它包括两个方面：

第一，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会计信息。

财务报告使用者主要包括：投资者、债权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社会公众。

(1) 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要是企业财务报告编制的首要出发点，将投资者作为企业财务报告的首要使用者，凸显了投资者的地位，体现了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要求，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如果企业在财务报告中提供的会计信息与投资者的决策无关，那么财务报告就失去了其编制的意义。财务报告所提供的信息应当如实反映企业所拥有或者控制的经济资源、对经济资源的要求权以及经济资源及其要求权的变化情况；如实反映企业的各项收入、费用、利得和损失的金额及其变动情况；如实反映企业各项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等所形成的现金流人和现金流出情况等，从而有助于现在的或者潜在的投资者正确、合理地评价企业的资产质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营运效率等；有助于投资者根据相关会计信息做出理性的投资决策。

(2) 企业财务报告的使用者还有债权人、政府及有关部门、社会公众等。例如，企业贷款人、供应商等债权人通常十分关心小企业的偿债能力和财务风险，他们需要信息来评估企业能否如期支付贷款本金及其利息，能否如期支付所欠购货款等；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作为经济管理和经济监管部门，通常关心经济资源分配的公平、合理，市场经济秩序的公正、有序，宏观决策所依据信息的真实可靠等，因此，他们需要信息来监管企业的有关活动（尤其是经济活动）、制定税收政策、进行税收征管和国民经济统计等；社会公众也关心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包括对所在地经济做出的贡献，如增加就业、刺激消费、提供社区服务等。因此，在财务报告中提供有关企业发展前景及其能力、经营效益及其效率等方面的信息，可以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要。

总之，以上这些使用者的许多信息需求是共同的。由于投资者是企业资本的主要提供者，通常情况下，如果财务报告能够满足这一群体的会计信息需求，也就可以满

足其他使用者的大部分信息需求。

第二，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履行情况，有助于财务报告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现代企业制度强调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相分离，企业管理层是受委托人之托经营管理企业及其各项资产，负有受托责任。即企业管理层所经营管理的企业各项资产基本上均为投资者投入的资本（或者留存收益作为再投资）或者向债权人借入的资金所形成的，企业管理层有责任妥善保管并合理、有效运用这些资产。企业投资者和债权人等需要及时或者经常性地了解企业管理层保管、使用资产的情况，以便于评价企业管理层的责任情况和业绩情况，并决定是否需要调整投资或者信贷政策，是否需要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和其他制度建设，是否需要更换管理层等。因此，财务报告应当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以有助于外部投资者和债权人等评价企业的经营管理责任和资源使用的有效性。

## 二、会计假设

会计假设也称为“会计基本前提”，是对财务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和空间范围所作的合理假定，是从事会计工作、研究会计问题或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前提。由于会计所处的经济环境较为复杂，会计核算的基础条件处于不断变化之中，给会计确认和计量带来了很大的困难，如不加以假定，企业的会计工作将无法正常进行。会计假设对于进行科学的会计理论研究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它规定了会计理论的外延，是建立科学的会计理论体系的重要基础。但在我国颁布的企业会计基本准则中没有使用会计假设的概念，而是采用了会计基本前提的概念。

会计假设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

###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又称会计实体，是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空间范围，是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特定单位或组织。我国基本准则第五条规定：“企业应当对其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反映企业本身所从事的各项生产和经营活动。从而明确了企业会计工作的空间范围。

划定会计主体的依据有两个：一是根据能控制资源、承担义务并进行经营运作的经济单位来确定；二是根据特定的个人、集团或机构的经济利益的范围来确定。

一般情况下，一个经济单位就是一个会计主体，但在特定情况下，也可将集团或内部机构作为会计主体；会计主体可以是营利性的组织，如企业、公司等，也可以是非营利性组织，如政府或事业单位；会计主体可以是具有法人资格的实体，如母公司、子公司，也可以是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实体，如合伙企业、公司的分支机构，换句话说，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之所以成为会计核算的基本假设或前提之一，传统会计理论认为，会计信息系统所处理的数据和提供的信息不是漫无边际的，而是严格限制在每一个特定的、在经营上或经济上具有独立性的单位之内。

明确会计主体的意义重大。首先，从空间上界定会计所要处理的各项交易或事项的范围。只有那些影响本企业经济利益的各交易或事项才能加以确认计量和报告，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会计要素才有了空间归属，才能独立反映特定主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其次，将会计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与会计主体所有者的交易或事项以及其他会计主体的交易或事项区别开来。如企业的所有

者对本企业投资与企业所有者本身接受投资，其会计主体就不相同。

## （二）持续经营

它是对会计主体经营时间长度的描述，是指在没有相反证据的情况下企业将依照原有的目标持续存在下去，而不会在可以预见的将来清算解散。我国基本准则第六条明确规定：“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他明确了会计主体工作的时间范围。

持续经营假设为会计对象设定了一种常态的运行状况，会计主体确定后，只有假定这一主体能够持续正常地经营，会计原则和会计程序才有可能建立在非清算的基础之上，不采用破产清算那一套处理方法；会计主体所持有的资产将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被耗用、出售或转换，资产的折旧、摊销等才有意义；会计主体承担的债务也将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被清偿；才有必要和可能进行会计分期，并为采用权责发生制奠定基础。

例如，某企业购入一条生产线，预计使用寿命为 10 年，考虑到企业将会持续经营下去，因此可以假定企业的固定资产会在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长期发挥作用，并服务于生产经营过程，即不断地为企业生产产品，直至生产线使用寿命结束。为此，固定资产就应当根据历史成本进行记录，并采用折旧的方法，将历史成本分摊到预计使用寿命期间所生产的相关产品成本中。

如果一个企业在不能持续经营时还假定企业能够持续经营，并仍按持续经营基本假设选择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原则与方法，就不能客观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会误导会计信息使用者的经济决策。

## （三）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假设是持续经营假设的补充，是将持续不断的经营过程人为地截取一个“时间段”，是指将一项企业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一个个连续的、等距的、较短的期间。我国基本准则第七条规定：“企业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我国会计法第十一条规定“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因此会计年度和中期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

会计分期假设是核算和报告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描述其在特定时期的财务状况的一种会计假设，是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报告的基础。会计分期假设意义重大，由于会计分期，才产生了当期与以前期间、以后期间的差别，才使不同类型的会计主体有了记账的基准，进而出现了折旧、摊销等会计处理方法。才产生了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只有正确地划分会计期间，才能准确地提供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资料，才能进行会计信息的对比。

##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会计核算过程中以货币作为计量单位，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我国基本准则第八条规定：“企业会计应当以货币计量。”

在会计的确认、计量和报告过程中选择货币作为基础进行计量，是由货币本身的属性决定的。货币是商品一般等价物，是衡量一般商品价值的共同尺度，具有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特点。而其他计量单位，如台、米、件等实物计量单位，都只能从一

个侧面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无法在量上进行汇总和比较。因此，在会计核算中，只有货币计量是前后一致，贯穿始终的，也只有采用货币计量单位，才能系统、全面、连续地记录、汇总、分析和揭示企业的经营过程和财务成果。从这个意义上讲，货币是会计的基本计量单位，其他计量单位都是辅助性的。

采用货币计量也有缺陷，例如，某些影响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因素，如企业经营战略、研发能力、市场竞争力等，往往难以用货币来计量，但这些信息对于使用者决策也十分重要，为此，企业可以在财务报告中补充披露有关非财务信息来弥补上述缺陷。

货币计量假设包含着币值稳定假设，如果通货膨胀率较高并引起货币严重贬值，就会造成会计信息不能如实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不能正确地确定企业的盈利水平，从而难以据此作出正确的决策。因此，当发生严重的通货膨胀时，应改用物价变动会计或通货膨胀会计。

我国企业一般应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以某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应提供以人民币反映的报表。境外设立的中国企业向国内报送报表时应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会计假设是对会计所处的经济环境作出的合乎逻辑的推断和假定，会计假设本质上是一种理想化、标准化的会计环境。但是，假设毕竟与经济现实存在一定的差距，这种假设成立并有效发挥作用的前提是：假设与现实的脱节应保持在合理的限度内。当现实发生变化而使假设远离会计的经济环境时，假设就必须作出相应的修正和补充，以适应变化了的环境，从而保证会计信息系统的“良性”运作。

### 三、会计基础

企业的资源流动会引起相应的现金流动，但由于存在会计分期，现金实际的收付期间和资源流动的发生期间往往不一致。这样，在确认资产、负债、收入、费用时，就可能出现两种交易记录的选择基础：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记录企业交易最简单的做法是在发生现金收付时进行记录，这便是现金收付制会计；而另一种交易记录方法则是权责发生制会计，即按照交易的权利享有或责任承担作为收入或费用的发生时间，而不管其现金是否收付。也就是说，当收入赚取时，即使没有收到现金仍要确认为收入；当费用发生时，即使尚未付出现金，也应确认为当期费用。基本准则第九条规定：“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权责发生制的一个隐含假设是存在完备的社会信用基础，即所有的权利和义务都能得到与预期一致的实现或偿付。在这一前提下，应收款项才可能体现为收回等量现金的权利，而负债项目才代表着未来等量现金的流出。如果社会信用状况欠佳，那么应用权责发生制就存在较大的风险。例如，某些上市公司可能向客户发货（或者直接虚开支票）并相应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或者可能虚列费用及应付账项、计提秘密准备，以隐瞒利润并回避对于投资者的分红义务。这些操纵往往导致企业的净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出现虚增或虚减，既不利于企业内部经营决策，也不利于企业外部财务信息使用者对企业的运作情况作出正确的判断。也就是说，权责发生制除了提供的会计信息具有较强的可验证性和相关价值、较强的实际可操作性、符合财务会计基于历史交易的本质特征，并且在较好地满足财务会计目标的要求之外，还确实存在不少欠缺，比如，不能提供企业现金流动的信息、容易造成财务信息失真、收入确

认不实而影响企业的发展和国家的宏观调控，同时权责发生制无法解决会计实务中遇到的一些特殊问题。对于一些已经形成的权利与义务，由于没有相应的交易活动，权责发生制往往无法确认，致使许多重要的交易和事项都无法在报表上反映，因此，需要在实践中对权责发生制作必要的修正或补充。

### 第三节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会计的基本假设是会计存在和运作的基础和前提，它制约了财务会计信息的空间、时间和量化的主要尺度，这些大部分属于客观环境赋予会计的特征。在这些前提下，财务会计应当提供什么信息和如何提供这些信息取决于它的目标。但是，目标只规定使用者需要哪些信息（内容和数量），而未说明可提供的信息应达到什么质量标准（信息的品质）。国际会计准则及美国会计准则均明确了会计信息质量特征，美国会计原则委员会第4号公告称会计信息质量特征为“质的目标”，我国基本准则称为“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是对企业财务报告中所提供会计信息质量的基本要求，是使财务报告中所提供会计信息对投资者等使用者决策有用应具备的基本特征，它主要包括可靠性、相关性、可理解性、可比性、实质重于形式、重要性、谨慎性、及时性等。

#### 一、可靠性

可靠性要求企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

会计信息要有用，必须以可靠为基础，如果财务报告所提供的会计信息是不可靠的，就会给投资者等使用者的决策产生误导甚至损失。一项信息是否具有可靠性一般包括三个方面，即忠实表达、可核性及完整性和中立性。

(1) 忠实表达：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确认、计量，将符合会计要素定义及其确认条件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如实反映在财务报表中，不得根据虚构的、没有发生的或者尚未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

(2) 可核性及完整性：不同的会计人员对同一主体的经济事项进行会计处理，会得出高度一致的结果；在符合重要性和成本效益原则的前提下，保证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其中包括报表及其附注内容等的完整性，不能随意遗漏或者减少应予披露的信息，与使用者决策相关的有用信息都应当充分披露。

(3) 中立性：包括在财务报告中的会计信息应当是中立的，无偏的。如果企业在财务报告中为了达到事先设定的结果或效果，通过选择或列示有关会计信息以影响决策和判断的，这样的财务报告信息就不是中立的。

#### 二、相关性

相关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有助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对小企业过去、现在或者未来的情况作出评价或者预测。

会计信息是否有用，是否具有价值，关键是看其与使用者的决策需要是否相关，

是否有助于决策或者提高决策水平。相关的会计信息应当能够有助于使用者评价企业过去的决策，证实或者修正过去的有关预测，因而具有反馈价值。相关的会计信息还应当具有预测价值，有助于使用者根据财务报告所提供的会计信息预测企业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例如区分收入和利得、费用和损失，区分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以及适度引入公允价值等，都可以提高会计信息的预测价值，进而提升会计信息的相关性。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关于相关性包括三个因素即预测价值、反馈价值和及时性，我国基本准则中规定的相关性已包含了预测价值和反馈价值，只是把及时性独立为一项信息质量要求。

相关性是以可靠性为基础的，两者之间并不矛盾，不应将两者对立起来。相关性失去可靠性的支持，信息也会失去相关性；信息虽然具有可靠性，但与使用者需求相去甚远，可靠性也失去意义。也就是说，会计信息在可靠性前提下，尽可能地做到相关性，以满足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决策需要。

### 三、可理解性

可理解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清晰明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

会计信息如不能为使用者所理解，即使质量再好，也是无用的。企业编制财务报告、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而要使使用者有效使用会计信息，应当能让其了解会计信息的内涵，弄懂会计信息的内容，这就要求财务报告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易于理解。只有这样，才能提高会计信息的有用性，实现财务报告的目标，满足向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决策有用信息的要求。

信息的可理解受制于以下两个因素：一是信息使用者解读会计信息的能力，二是会计信息提供者所提供信息的质量。会计信息毕竟是一种专业性较强的信息产品，在强调会计信息的可理解性要求的同时，还应假定使用者具有一定的有关企业经营活动和会计方面的知识，并且愿意付出努力去研究这些信息。对于某些复杂的信息，如交易本身较为复杂或者会计处理较为复杂，但其对使用者的经济决策相关的，企业就应当在财务报告中予以充分披露。

### 四、可比性

可比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相互可比。主要包括两层含义：

#### （一）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可比，即纵向可比

纵向可比是同一企业不同会计期间应尽可能地做到会计政策选择、会计程序和会计方法的一贯性，不得随意变更。为了便于财务报告使用者了解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变化趋势，比较企业在不同时期的财务报告信息，全面、客观地评价过去、预测未来，从而作出决策。会计信息质量的可比性要求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但是，满足会计信息可比性要求，并非表明企业不得变更会计政策，如果按照规定或者在会计政策变更后可以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的，可以变更会计政策。有关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应当在附注中予以说明。

#### （二）不同企业相同会计期间可比，即横向可比

横向可比强调同行业企业间会计政策、会计程序和会计方法的相互可比。为了便于财务报告使用者评价不同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其变动情况，会